

东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东莞市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20230203 号建议答复的函

何健勋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建设美丽宜居乡村的建议》（第 20230203 号）建议收悉。经综合相关单位意见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加强政策引导，盘活农村闲置的宅基地方面

（一）成立村级宅基地管理机构队伍。2020 年，我市由市长任总召集人，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联合市自然资源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等部门，成立了全市农民住房联席会议，主要职责是加强和规范我市宅基地和农民住房建设管理。各镇街也参照市的做法，由镇政府（街道办）主要负责人牵头成立镇级联席会议，村级则由村书记牵头，对辖区宅基地和农房建设工作负总责。

（二）村委会统筹经营管理闲置宅基地及创新利用方式。根据农业农村部《关于积极稳妥开展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工作的通知》、《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的通知》，村集体作为限制宅基地权属主体，可在保障农民合法权益、依法履行相关回收和流转手续的前提下，采取自营、出租等多种方式，因地制宜、盘活利用农

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。

二、积极谋划探索，为乡村振兴提供人才支撑方面

（一）积极谋划和探索乡村工匠专业人才职称评价改革工作。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联合市农业农村局印发《东莞市乡村工匠专业人才职称评审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，从2021年起试行开展乡村工匠专业人才烹饪专业和荔枝专业职称评审，强化示范带动，提升乡村工匠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高质量发展，至今已有283人取得乡村工匠专业人才职称。

（二）实施覆盖农村建设人才的优才卡政策。2020年12月，出台《东莞市优才卡管理暂行办法》，符合条件的乡村振兴农村建设人才可申领拥有24项待遇和优惠便利服务的优才卡。

（三）推进落实“粤菜师傅”工程。从2017年起，连续6年大力举办“粤菜师傅”职业技能竞赛，积极推动星级“粤菜师傅”认定，共评出156名星级“粤菜师傅”名厨。

（四）开展农村电商专项能力考核。2020年至2022年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组织开展了网商运营、网店美工、跨境电商3项专项能力考核，新增12550人获得网商运营专项证书，新增2099人获得网店美工专项能力证书，新增1157人获得跨境电商专项能力证书，助力我市农村电商发展。

三、坚持文化铸魂，以文化强市建设助推乡村振兴方面

（一）加强文体设施建设，优化文体服务供给。一是健全城

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。在现有图书馆总分馆体系的基础上，着重“拓空间提效能”，目前全市建成 1 个总馆、53 个分馆、510 个村（社区）服务点、102 个图书流动车服务站，并建成 73 个城市阅读驿站、31 个绘本馆、261 个“我+书房”，每年接待读者超过 1300 万人次。二是开展体育场地设施供给补短板专项行动。大力推进足球场、体育公园的建设，2022 年扶持镇街建设完成 10 个足球场，改扩建 1 个 10 万平方米以上的体育公园，不断改善村民的健身条件。目前，东莞建有各类体育场地 19036 个，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3367.7418 万平方米以上，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3.22 平方米。三是实施 2022 年东莞市全民艺术普及行动计划。一方面，增设“东莞市民艺术夜校”培训班和举办文艺创作系列高级研修班。全年全民艺术普及行动计划市镇举办培训班 1684 个，开展培训 2623 场次，惠及群众 31 万人次。四是举办乡村体育赛事活动。指导各镇街组织开展“美丽乡村健康跑”活动、2022 年南粤古驿道定向大赛（东莞·寮步站）等活动，推动赛事与全民健身、乡村振兴、生态保护、文旅产业深度融合，营造全民参与乡村健身的浓厚氛围。

（二）大力发展乡村旅游，完善旅游公共服务配套。充分挖掘整合我市乡村文化资源，加强对乡村旅游项目的资金和政策保障支持。一是持续打造乡村旅游品牌。指导茶山镇对照“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”标准完善设施配套，指导石排镇塘尾村申报“全国乡

村旅游重点村”，推荐茶山镇南社村参加国家“大美广东系列宣传——古村落篇”备选拍摄宣传点。持续推进华阳湖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和观澜湖创建广东省旅游度假区工作。二是串联乡村旅游精品线路。结合重要节假日推出 10 条“莞你好玩”旅游线路，结合季节变化特点推出 4 条“乡村四时好风光”精品线路，其中“骑迹水乡品味丰收”之旅入选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，为全省五条入选线路之一。三是强化乡村旅游资金扶持。向“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”“广东省文化和旅游特色村”“广东省乡村旅游精品线路”“全国乡村文化和旅游能人及支持项目”转拨付省级支持资金 161 万元，助力乡村旅游发展。

四、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，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方面

（一）打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第一场攻坚战，擦亮人居环境底色。2022 年，我市出台《东莞市农村人居环境“补短板、强弱项、提品质”攻坚行动方案》，开展“村村达标、村村过关”检查验收工作，集中排查整改农村人居环境“脏乱差”现象，加快补齐突出短板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体系建设基本建立，农村整体面貌显著提升；印发《东莞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实施方案》进行巩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水平，建立健全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。目前建成“四小园”7984 个，建成“碧塘”411 个，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“微实事”22073 件，88%村（社区）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，2023 年推动全市“四小园”建设总数达到 1

万个、“微实事”新增 6000 件、碧塘建设总数达到 500 个，95%以上村（社区）达到“美丽宜居村”以上标准。

（二）美丽乡村示范引领，彰显美丽乡村本色。2020 年先后印发《加大资金投入力度 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方案》《东莞市农业农村局东莞市财政局乡村振兴—美丽乡村建设奖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，市财政安排市级财政资金 85000 万元，新增设立“乡村振兴补助专项资金”真金白银投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建设，要求率先打造 50 个“特色精品示范村”和 70 个“特色精品村”，对成功创建并通过验收的“特色精品示范村”的每个行政村（社区）给予 1000 万元的奖补，对成功创建并通过验收的“特色精品村”的每个行政村（社区）给予 500 万元的奖补，市镇财政资金按照不低于 1: 1 的比例进行配套。通过创建 120 个特色精品（示范）村，美丽乡村基本实现了串珠成链连线成片，示范引领作用得到充分发挥，美丽乡村变成了村（市）民休闲旅游的“网红打卡点”。国家统计局东莞调查队于 2022 年 10 月对我市村（居）民进行调查，97.2%被调查群众认为我市乡村生活环境有较大改善或有所改善，环境实现了从“脏乱差”到“洁净美”的转变。周边兄弟地市佛山、中山，汕头、河南洛阳，新疆农三师等来我市参观学习。

（三）开展高品质示范，增添环境品质提升成色。我市积极

谋划以乡村振兴示范带、和美乡村标杆村为主抓手开展高品质示范引领，促进乡村与城市品质提升一体推进。2022 年全域规划布局“莞邑拾光——东莞市乡村振兴示范带”，串联 32 个镇街、274 个行政村（社区），总长度达 490 公里。我市拟出台《关于支持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的方案》，鼓励在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中用足用好专项债券政策工具，在专项债券额度分配时优先保障乡村振兴示范带项目，对乡村振兴示范带专项债券项目予以专项补助资金支持。目前，东坑镇“古韵田园 山水新天地”乡村振兴示范带、麻涌镇“古梅乡韵”乡村振兴示范带等基本建成，“三江六岸”乡村振兴示范带已初具形态，道滘镇“和美水乡”乡村振兴示范带、企石镇“东江宝石 智造新城”乡村振兴示范带等在加紧建设，示范带动效应初步显现。2023 年，重点推动 3 条乡村振兴示范带完成阶段建设，推进 5 个和美乡村标杆村创建，打造示范带整体连片示范效应。

五、加强统筹协调，优化涉农审批方面

（一）深化简政放权，实现群众办事就近办。2022 年市农业农村局出台了深化简政强镇事权改革实施方案，委托 32 个镇街实施 108 项政务服务事项。制定明确的简政强镇委托事项操作规程，指导各镇街顺利承接委托事权，确保农业政务服务事项在全市范围内同标准受理、无差别办理。2021-2022 年 32 个镇街办理委托的许可事项达 9631840 宗（主要是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

发），占全市农业系统行政许可事项办理量的 99.93%。

（二）推动审批改革，实现群众办事提速办。积极推动“一照通行”改革，2022 年 4 月，广东政务服务网“一照通行”平台正式上线运营，市农业农村局 9 个事项顺利纳入第一批改革事项范围并开始实施；落实“证照分离”改革，2021 东莞年市农业农村局制定了“证照分离”改革方案，21 个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全部纳入改革范畴；大力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，在保持监管服务标准不放松的前提下，允许企业先“持证营业”；深入推进商事登记制度改革，借助信息平台，把更多行政资源从事前审批转到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上来。2021-2022 年东莞市农业农村局共接收商事主体信息 1538 宗，其中提出异议退回 321 宗，向镇街推送信息 1217 宗，镇街对商事主体信息的监管反馈率达 100%。

（三）优化审批流程，实现群众办事无堵点。2021 年，市农业农村局做好该重点案例流程优化，通过减少物料流转环节，减少申请人跑动，减少办理时间，以小见大，以“小切口”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“大变化”，务求让企业群众真切体会到政府优化服务的诚意。

专此答复，诚挚感谢您对我市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东莞市农业农村局

2023 年 6 月 29 日